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下半年村级防疫员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黎君君

联系电话：229228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8 日

一、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使用单位

专项资金名称:2022年下半年村级防疫员工资补贴。

使用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2.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基层村级防疫员工资补贴。据测算,我县镇(街)共有村级防疫员73人,按照600元每人/每月的标准,核定需要县级资金26.28万元。资金分发放到村级防疫员银行卡上。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据测算,我县镇(街)共有村级防疫员73人,按照600元每人/每月的标准,核定需要县级资金26.28万元。我部门已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基层防疫员银行卡,按时完成资金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我部门已完成73人村级基层防疫员月补助的发放工作,资金发放率达到100%,确保了基层动物防疫工作的有序开展,以及基层动物防疫队伍的稳定性。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原蔬菜办退休人员李汉强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黎君君

联系电话：2292283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8 日

一、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名称、使用单位

专项资金名称:2023 年原蔬菜办退休人员李汉强经费。

使用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2.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原蔬菜办退休人员李汉强退休待遇发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据测算原蔬菜办退休人员李汉强退休待遇为 7955 元/月。我部门应按月及时发放退休工资给其个人,保障其退休后的基本养老生活,维系社会的稳定。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我部门已完成按月发放退休工资的工作,确保其基本退休养老生活水平;资金及时支出率达到 100%。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韶关市新丰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名称：

2023年新丰县政策性农业保险（含农房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

2023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含农房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
市级财政2023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中央财政2023年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农业保险省级补贴清算资金

填报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填报人姓名：陈东宇

联系电话：0751-2292283

填报日期：2024.2.18

一、政策任务建设内容

资金额度：政策性农业保险下达资金共计 1744.18 万元，包括：①2023 年新丰县政策性农业保险（含农房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 703.35 万元；②2023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含农房保险）县级财政配套资金 188 万元；③市级财政 2023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206.63 万元；④中央财政 2023 年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501 万元；⑤农业保险省级补贴清算资金 145.2 万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其中，2023 年，我县承保的种植业险种主要有水稻、水稻制种、玉米、岭南水果、种植大棚、蔬菜等；养殖业险种主要有能繁母猪、生猪（含育肥猪、仔猪）、家禽等；

绩效目标值：1.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2. 中央财政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3. 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4. 完成当年种植业、养殖业的农业保险承保工作，实现“应保尽保”。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我部门今年投入政策性农业保险下达资金共计 1834.91 万元，资金来源分别为中央、省、市、县四级配套资金。资金支出共计 1744.18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646.2 万元，省级资金 703.35

万元,市级资金 206.63 万元,县级资金 188 万元),执行率 95.06%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 无 不完整 完整,如有提供佐证材料,见文件夹 2-1:《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韶财农〔2023〕1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韶财农〔2023〕29 号)、《关于下达农业保险保费省级补贴清算资金(含森林保险)通知》(韶财农〔2023〕73 号)、新丰县 2023 年省级涉农资金支出进度明细表(截至 12 月 31 日)。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部门根据《关于下达农业保险保费省级补贴清算资金(含森林保险)通知》、《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等要求,接收上级资金并按要求使用,执行情况良好,并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对我部门政策性农业保险下达资金进行绩效评价,不存在包括以下问题:

1. 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资金支出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超范围支出);
3. 资金未独立专账核算或存在其他会计核算问题;
4. 资金支出不符合实施方案/年度资金使用方案;
5. 资金拨付缺少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6. 财务资料不完整，管理不规范；

7. 贫困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不符合国家规定，超项目范围统筹整合使用资金。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如有提供佐证材料，见文件夹 2-2：资金明细账。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我部门积极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94%，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58%，有效覆盖各行业；
2. 我部门根据中央财政对政策性农业保险，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在种植业上主要投保三大粮食作物、玉米、岭南水果、种植大棚、蔬菜，在养殖业上主要投保繁母猪、生猪（含育肥猪、仔猪）、家禽；
3. 根据风险保障要求，我部门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增加地方特色险种的承保，风险保障水平明显高于去年；
4. 我部门要求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 $\leq 20\%$ ，绝对免赔额 0，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100%，参保农户满意度 $\geq 80\%$ ，确保农业生产稳定，保障农民收入。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如有提供佐证材料，见文件夹 2-3：资金明细账。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全年的资金支出情况来看，我部门完成情况较好，数量指标上，中央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均达到预期指标值，质量指标绝对免赔额以及风险保障水平均比去年较好，产生的经济效益较高，群众满意度较高。整体来看，我部门能认真贯彻落实支农惠农政策，扎实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如有提供佐证材料，见文件夹 2-4：资金明细账。

三、工作亮点及突出成绩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部门在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工作成效显著，能认真贯彻落实支农惠农政策，扎实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积极引导农户和农业经营组织参保，对关系粮食安全、国计民生的大宗农产品和公益林保护提供风险保障，基本实现了分散农业生产风险、稳定农业生产、减少农户损失、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改善生态环境的预期目标。

有较完善的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制度体系。

我部门根据上级下发的《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财金〔2021〕130号）、《广东省农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粤财金〔2022〕14号）、《2022年农业保险保费省级补贴清算资金（含森林保险）分配方案》、《韶关市财政局 韶关市农业农村局 韶关市林业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韶关监管分局关于印发〈韶关市农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韶财债〔2022〕68号）等管理办法实施，有较好的制度体系支撑。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能全面贯彻落实

我部门按照有关政策要求，积极落实并协调本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加强与保险承保机构的工作对接（包括：对保险的投保面积、投标数量、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补贴比例等信息进行核实），对审核无误的保险保费予以及时结算。

稳定了农民收入，增强了农民抗风险能力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的事实，充分发挥了其支农惠农富农作用，促进了我县农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的落实，调动了农民参与投保的积极性，弥补了农民因灾因害造成的损失，稳定了农民的收入，增强了农民抗风险能力。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重点，详写）

（一）资金管理存在问题以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部门对农业保险管理工作不够精细。在评价中发现，我部门掌握的农业保险信息仅限于保险经办机构的汇总数据，因工作业务点多、面广，财务人员难以具体掌握全县的农户和农业生产的经营情况；其次与镇（街）政府、保险机构、协保机构的沟通工作仍需加强，因农业保险工作开展依赖各镇（街）基层政府、保险承保机构、协保机构协调配合才能顺利开展。

下一步我部门将继续深入分析政策要求，更多与保险机构交流联系，加强农业保险业务的培训，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

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评价中发现，在项目实施中，部分农户投保意愿不强烈，主要原因是我县多以农户为单位的农业，生产经营规模不大、收入低，农户对农业生产过程存在的风险抱有侥幸心理，另外部分农户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缺乏了解，对保险条款、保障范围、理赔流程等不清楚，导致不能更好的利用政策优势保障自身权益。

下一步，我部门将加强政策宣传，提高农户参保意识，同时加强农业保险业务培训，提升农业保险管理水平。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

六、中央对地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体制建设

印发的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和绩效管理制度，以及适用于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其他制度。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如有提供佐证材料，见文件夹 5-2：《关于做好 2023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

七、任务/政策的信息公示公开情况

中央财政支农政策和实施方案向社会发布，涉农补贴的申报、资金安排等重要信息公示公开的情况。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专项绩效评价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提供佐证材料情况：无 不完整 完整。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商贸物流园配套设施边坡工程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百舜

联系电话：0751-229986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商业、服务业项目组团（产业链）会议纪要》〔2022〕1号、《县委书记专题会议纪要》〔2022〕63号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是对新丰县商贸物流园南侧边坡和西侧边坡进行整治，挖土石方修坡、砌筑挡土墙、安装锚杆、锚索、混凝土格构梁植草护坡、排水沟等。2023年县产业发展基金到位资金2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施工费、设计费及监理费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95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支付资金200万元，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项目修坡作业，及时完成项目阶段性目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 1、2023 年县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业务费
- 2、2023 年无马属动物疫病区维护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何仙娣

联系电话: 0751-2265810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额度：80 万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动物疫病的防控及无马属动物疫病区维护工作。

绩效目标：

1、重点组织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扑灭等工作；

2、不定时对全县畜禽养殖场的生产管理进行监督检查，并指导做好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

3、常年对全县的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进行监督。

4、无疫区维护监管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累计支出 8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主要用于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及开展日常业务工作；畜牧、兽医、水产技术业务培训及印刷宣传资料费；采购动物疫病防控物资；聘请人员劳务费等，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及无疫区维护无疫状态。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按照资金使用要求，主要用于动物防疫工作检查、巡查、培训、会议、宣传、劳务费等费用，以及村级防疫员的意外保险经费。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 ①: 2023 年新丰县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省级配套资金
- ②: 2023 年新丰县屠宰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省级配套资金
- ③: 2022 年新丰县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 ④: 2023 年养殖及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县级配套

项目单位: (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何仙娣

联系电话: 13112013629

填报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畜牧兽医与渔业股省、市养殖环节和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的资金项目 1-4, 2022 年度的资金额度分别为 2.2 万元、5.1 万元、3.7306 万元、3 万元, 总资金额度为 14.036 万元, 实际资金支出 13.0597 万元。

主要用途: 用于支付养殖环节和屠宰环节病死(害)猪的无害化处理费用。

绩效目标: 对养殖场(户)病死猪和屠宰场病死猪及不可食用的猪产品进行无害化处理, 加强消毒灭源, 逐步实现动物疫病的控制、净化和消灭。有效控制重大动物疫情传播途径, 确保不发生食品安全及公共卫生安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 1 资金额度 2.2 万元, 已支出 2.21864 万元, 剩余 0.0136 万元已做调减, 资金使用率 100%;

项目 2 资金额度 5.1 万元, 已支出 4.812 万元, 剩余 0.288 万元已做调减, 资金使用率 100%;

项目 3 资金额度 3.7306 万元, 已支出 3.7306 万元, 资金使用率 100%。

项目 4 资金额度 3 万元, 已支出 2.868 万元, 剩余 0.132 万

元已做调减，资金使用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养殖环节和屠宰环节的病死(害)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无害化处理实际发生数量标准金额发放到养殖场(户)和屠宰厂，做到资金使用要求，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新丰县稻田养鱼模式示范推广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何仙娣

联系电话: 13112013629

填报日期: 2023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畜牧兽医与渔业股-2023年韶关市新丰县稻田养鱼模式示范推广项目资金项目，2023年度的资金额度为47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推广我县稻田养鱼种养综合模式。

绩效目标：2023年推广稻渔综合种养面积940亩以上。禾花鱼亩产达到35斤以上，增加产值约130万元，促进我县水产养殖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额度47万元，已支出47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2023年度推广稻渔综合种养面积940亩，带动周边农户增加收入。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直接发放给养殖企业。做到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特聘防疫专员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何仙娣

联系电话：13112013629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特聘防疫专员资金额度为 60 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支付 2022 年特聘防疫专员（10 人）总薪资。

绩效目标：培养一支热爱动物防疫工作、解决动物防疫难题、保障养殖业健康发展的服务力量，为有效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提供有力支撑。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特聘防疫专员资金额度为 60 万元，实际需支出 59.5 万元，已支出 59.5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是为县城动物防疫工作提供技术指导与咨询服务；二是为畜禽养殖场户提供动物防疫技术帮扶；三是与乡村兽医、村防疫员结对开展技术服务，增强乡村兽医、村防疫员专业技能和实操水平；四是县乡畜牧兽医部门动物防疫工作提供指定的专业服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做到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振森

联系电话：2295702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本资金用于完成 2022 年农村政策改革年报和清产核资工作，更好的做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续工作，通过对镇街业务人员培训，加强对产权制度改革股份制改革工作的认识，对实施股份制改革的经济联合社、经济社开展业务指导工作，规范股份制改革流程与步骤，使股份制改革的经济社符合股份制改革要求达到 100%，完善各项集体收益分配制度。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下达 3 万元，到位情况为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按照县级财政资金使用的要求，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使用要求。目前已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要点，资金使用率接近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本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合法合规。
4.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和其他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土地纠纷调解仲裁及农村土地确权登记
颁证工作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振森

联系电话：2295702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调解仲裁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县财政每年均划拨了一定的工作经费来保障调解仲裁工作的正常开展。其中 2023 年度财政预算中,在 2023 年度土地仲裁及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专项业务经费内,工作经费共 3.6 万元。本资金用于用于开展专项业务培训、宣传资料印发以及聘请律师参加调解工作等方面。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下达 3.6 万元,到位情况为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按照县级财政资金使用的要求,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使用要求。目前已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要点,资金使用率达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本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合法合规。

4.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和其他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新丰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振森

联系电话：2295702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9日

一、基本情况

本资金用于完成 2022 年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配套资金支出。项目按照《关于开展 2022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通知》（韶农函〔2022〕37 号）要求，确定新丰县 5 个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试点村，分别是马头镇雅坑村、沙田镇咸水村、遥田镇桃源村、遥田镇联丰村、回龙镇来石村等 5 个村，5 个村围绕自身资源资产发展优势，从立项到研判，最终形成最优发展方案，报上级部门确定。

根据新丰县经济发展情况，实行分类分档、按比例分担的方式进行财政补助，5 个村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50 万元。2022 年中央财政一次性补助 30 万元，剩余部分通过统筹省级涉农资金 20 万元进行足额安排。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下达 100 万元，到位情况为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按照《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第二批）-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通知》和《关于开展 2022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通知》方案要求，对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进行资金足额安排，先下达中央资金，后再安排补充资金。目前已完成建设，

资金使用率为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本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合法合规。

4.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和其他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明珠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新丰县贷款贴息项目共851507.67元。其中第一季度贴息169426.59元，第二季度贴息209694.17元，第三季度贴息175399.37元，第四季度贴息168158.1元。资金主要用于对农村商业银行、农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申请扶贫贷款和乡村振兴金融信贷的脱贫户和涉农企业进行贴息，充分发挥金融助推我县脱贫攻坚作用，切实解决脱贫户贷款难问题，以及带动脱贫户发展的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资金不足问题，有利于推动扶贫小额信贷健康发展，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满足新生贷款需求，巩固脱贫成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年新丰县贷款贴息项目自评为98.3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851507.67元，支出722678.23元，支出率83.9%。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充分发挥金融助推，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满足新生贷款需求，巩固脱贫成果。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解决脱贫户贷款难问题，以及带动脱贫户发展的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资金不足问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明珠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3.2.28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项目共 1305250 元。以 2020 年四类地区农村低保标准 1.5 倍取整数是 9600 元为底线，每年对上一年省公布的四类地区农村低保标准的 1.5 倍以下的易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和新识别的低收入人口）进行监测。其中，对原建档立卡脱贫人口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和新识别的低收入人口，属于有劳动能力的，采取产业带动、就业扶持、技能培训、小额信贷、增加公益性岗位数量等发展类政策措施，支持其发展产业、转移就业，通过劳动增收致富。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项目自评为 98.11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 1305250 元，支出 1016262 元，支出率 77.86%。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常态化监测返贫致贫人口，健全完善返贫致贫监测对象的帮扶机制，强化事前帮扶，提前采取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防止返贫致贫，及早发现问题，制定和落实帮扶举措，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期间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财政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确保需要帮扶的监测对象 100% 帮扶，稳步提升受益困难人口收入，达到甚至高于四类地区农村低保标准的 1.5 倍。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2 年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及 2023 年特色产业和乡村振兴车间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2022年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及2023年特色产业和乡村振兴车间项目共656400.47元（其中新丰县2022年乡村产业发展项目1021.47元，2023年新丰县特色产业和乡村振兴车间项目655379元）。坚持产业化思维和市场化理念，打造“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以镇村为基本单元，发挥当地资源禀赋优势，共建农文旅深度融合型产业园区，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农村二三产业在镇村融合发展，优化打造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大力发展绿色经济、美丽经济，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小城镇，提升镇域经济发展水平。重点实施“五个一”工程，打造一个主导产业突出、规模效益明显、产业链条较全、综合竞争力较强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引进一批发展后劲足、带动能力强的龙头企业，建设一个集科技、农机装备、金融等服务要素于一体的社会化综合服务体系，完善一套吸纳农户积极参与乡村产业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培育一批引领农民创业致富的带头人，全面促进新产业新业态新型集体经济发展，全方位促进农民增收。支持具备条件的乡镇发展绿色生态经济和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有序推进美丽乡村市场化、扩权强镇和城乡融合发展等乡村振兴改革示范试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2022年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及2023年特色产业和乡村

振兴车间项目自评为 95.993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 656400.47 元，支出 656400.47 元，支出率 99.83%。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财政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确保产业发展 100% 资金到位，优化打造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大力发展绿色经济、美丽经济，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小镇，提升镇域经济发展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和公共服务能力。

（十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一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2022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一批）共17240000元，2023年度结余220000元。2023年6月1日用于新农村村民集中聚集区防雷装置更新完善服务项目尾款11.836899万元；2023年8月4日用于新丰县马头镇、黄礑镇、遥田镇村委办公楼和镇客运站防雷装置更新完善服务项目造价咨询费0.573万元、设计费2.7585万元和检测费（第一期）6.831601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2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一批）自评为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220000元，支出220000元，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更新完善新丰县马头镇、黄礑镇，遥田镇48栋村委办公楼及1栋镇客运站进行更新完善雷电防护装置，在2023年4月至2023年12月内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

水平、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及加强规划引领等方面支出。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第一、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2023年第一、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共12800000元,资金主要用于7个镇(街)一是提高在粤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社会组织等吸纳外省脱贫人口稳岗就业的和外省脱贫人口来粤务工就业积极性,提高劳务机构转移外省脱贫人口劳动力来粤务工的积极性。2023年10月底前完成支出。二是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产业帮扶、消费帮扶及就业帮扶等措施覆盖三类监测对象,有效增加有劳动能力脱贫户的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成效。三是用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限安排低收入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其中采取“以奖代补”“以工代赈”方式资金额度应不少于30%,提升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2023年第一、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自评为98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12800000元,支出12800000元,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一是提高在粤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社会组织等吸纳外省脱贫人口稳岗就业的和外省脱贫人口来粤务工就业积极性,提高

劳务机构转移外省脱贫人口劳动力来粤务工的积极性。2023年10月底前完成支出。二是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产业帮扶、消费帮扶及就业帮扶等措施覆盖三类监测对象，有效增加有劳动能力脱贫户的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成效。三是用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限安排低收入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其中采取“以奖代补”“以工代赈”方式资金额度应不少于30%，提升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主要用于坚持分类指导和差异化发展相结合，根据乡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自然条件和群众需求，统筹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完善镇域优势主导产业和乡村特色农产品发展计划，美丽乡镇和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计划，农田水利、交通物流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计划。坚持问题导向，以提升公共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为重点，因地制宜发展壮大乡村产业，聚力提升镇村风貌，整镇打造区域品牌。立足新型城镇化实际，遵循客观规律，统筹兼顾镇村近期建设和长远发展关系，整体规划，扎实有序推进乡村振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一、二、三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2023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一、二、三批）共36000000元，其中广州市帮扶资金2780000元、深圳市帮扶资金15980000元、东莞市帮扶资金17240000元。资金分配方向为马头镇、梅坑镇、黄礮镇、沙田镇、遥田镇、回龙镇各200万元，合计1200万元；新农村村民集中聚集区更新完善雷电防护装置第二期80万元；基层党群服务中心“321”体系建设200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打擂比武1854万元；驻镇工作经费34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保洁费用232万元。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及加强规划引领等方面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第一、二、三批）自评为96.43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36000000元，支出21884332元，支出率60.79%。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切实加快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着力打造一批生态宜居美丽乡

村，推进我县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推动镇（街）党群服务中心、综治维稳中心、社区综合活动中心，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活动中心和村民小组党群服务室达标创优、提质增效，逐步构建起布局合理、覆盖广泛、聚集人气的党群服务中心体系，为实现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根据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需要，从帮扶资金中适当安排部分作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工作经费的补充，用于开展日常办公、学习培训、走访调研、会议、交通、宣传等方面的支出；有效解决农村“脏、乱、差”问题，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要全面加强农村保洁队伍的建设，强化专职保洁员经费保障，配齐配足保洁员，确保村庄保洁覆盖率达到90%以上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及加强规划引领等方面支出。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1、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
村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1、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共 12160000 元，其中新丰县 2021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90000 元，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 12070000 元。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及加强规划引领等方面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 2021、2022 年市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自评为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 12160000 元，支出 12160000 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培育发展提升至少 1 个带动 100 户以上农户的特色产业；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开展驻镇帮扶、分类分级帮扶、组团帮扶，把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开展日常办公、学习培训、走访调研、会议、交通、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发展富民兴村产业、提升镇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提升镇域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党建促乡村振兴水平及加强规划引领等方面支出。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春节慰问革命老区及特困农户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春节慰问革命老区及特困农户经费项目共72000元，资金分配为丰城街道4250元、马头镇20700元、梅坑镇8550元、黄礅镇11200元、沙田镇5900元、遥田镇13300元和回龙镇8100元。主要用于春节慰问六镇一街贫困村、革命老区游击队员、老烈属、老复员军人、脱贫户等困难农户约200多人。让他们过一个安定祥和的节日，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年春节慰问革命老区及特困农户经费项目自评为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到位72000元，支出72000元，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今年我县慰问六镇一街贫困村、革命老区游击队员、老烈属、老复员军人、脱贫户等困难农户约200人，受益群众满意度达100%，绩效目标100%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专项用于春节慰问六镇一街贫困村、革命老区游击队

员、老烈属、老复员军人、脱贫户等困难农户，无其他用途。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驻镇工作队人员工作补贴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2023年驻镇工作队人员工作补贴项目共408000元。通过对我县派驻丰城街道、梅坑镇和沙田镇的17名驻镇工作队人员进行2000元/月/人的工作补贴，以及结合执行所在地乡镇工作补贴标准，对县长期（六个月）以上派驻乡镇的机关和事业单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17人发放乡镇工作补贴，关心支持驻镇帮扶工作人员，为他们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落实待遇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年驻镇工作队人员工作补贴项目自评为97.8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到位408000元，支出189280元，支出率46.39%。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标准对我县派驻丰城街道、梅坑镇和沙田镇的17名驻镇工作队人员每人每月2000元的工作补贴以及对县长期（六个月）以上派驻乡镇的机关和事业单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17人发放乡镇工作补贴（包括2023年7月-2021年12月），单位员工满意度达100%，绩效目标100%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专项用于驻镇工作队人员工作补贴,他们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落实待遇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吊钟石电站 2022 年度分红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伟科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吊钟石电站 2022 年度分红资金共 143491 元。资金分配为马头镇 3 条村 15400 元、梅坑镇 9 条村 41091 元、沙田镇 13 条村 57000 元，县扶贫办 30000 元。资金主要用于扶持壮大村集体收入支出，以及支持县级开展扶贫业务工作支出。有效提升村经济收入和保障扶贫工作业务的稳定开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吊钟石电站 2022 年度分红项目自评为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 143491 元，支出 143491 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增加了 25 条行政村的村集体收入，为扶贫工作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扶持壮大村集体收入支出，以及支持县级开展扶贫业务工作支出

(十五)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县域乡村振兴规划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嘉琪

联系电话：2254265

填报日期：2024.2.28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委托广东省现代社会评价科学研究院编制，在深入了解乡村振兴发展现状，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目标要求，依据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乡村振兴中的长期规划和发展目标，构建新丰县“十四五”时期乡村振兴发展目标、发展路径和保障措施，从而编制成《新丰县县域乡村振兴发展规划》。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县域乡村振兴规划项目自评为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位 253000 元，支出 253000 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规划编制数量 1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主要用于拨付广东省现代社会评价科学研究院。

（十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8 批）-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8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该项目通过组织申报建设，自主开展建设，及时组织核验按时做好总结和绩效评价，兑付补助资金等程序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任务。根据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申报情况，申请了 79392 元用于补贴建设冷藏设施 2 个，补贴比例为总投资的 30%。已完成建设冷库 2 个，分别为 80 立方和 100 立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补贴新丰县沙田镇咸水经济联合社 34392 元，补贴新丰县小正新绿源专业合作社 45000 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建设冷库 2 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依托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示范社，已登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

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的通知》(农市办〔2021〕7号)要求,采取“双限”适当支持:按照不超过建设设施总造价的30%进行补贴,单个主体补贴规模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具体补贴标准由各地市制定。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一、二批）
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一、二批)-高素质农民培育的通知》(韶财农〔2022〕114 号)文件,下达我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 124571 元。

资金分配方式：我局通过发布遴选公告、资格审查、组织专家评审、公示评审结果等合法程序,认定贵单位广东省菜篮子工程协会为新丰县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培训机构。

主要用途：该项目通过主要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育期间的食宿、交通、教材、学习用品、教师课酬、劳务费、专家评审验收费、课室和实训基地租金、资料印刷、参观交流、宣传发动、专题报道、培训机构遴选、政策调研、认定管理、检查验收、绩效考评、后续跟踪、管理服务、审计等培育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开支。该项目严格按照财经制度要求,规范财务管理,细化支出范围,确保专款专用。

绩效目标：培育育高素质农民不少于 43 人；建立健全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达 100%；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高素质农民培育服务,100%以上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培训时间不少于 48 学时(6 天)；参训学员评价率： $\geq 90\%$,对培育基地和师资的满意度：

≥ 85%。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该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 12 月 14 日完成支付培训第一期费用 87200 元,2023 年 7 月 14 日完成培训任务并通过验收后支付第二期费用 37371 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培育育高素质农民 43 人; 建立健全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 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达 100%; 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高素质农民培育服务, 100% 以上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 培训时间不少于 48 学时(6 天); 参训学员评价率: ≥ 90%, 对培育基地和师资的满意度: ≥ 85%。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培训, 通过培育高素质农民, 培养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进一步提高我县农村人口综合素质和生产经营能力, 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全面实现乡村振兴的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韶关市首届“中国人保·乡村振兴杯”
男子篮球赛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2022年韶关市首届“中国人保·乡村振兴杯”男子篮球赛，财政额度12.17万元。

资金分配方式：根据关于印发《2022年韶关市首届“中国人保·乡村振兴杯”男子篮球赛方案》的通知（韶农组〔2022〕9号），激励广大干部群众以饱满的热情投身于乡村振兴发展，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主要用途：用于篮球赛队伍球服和球鞋，队员食宿、广告宣传等相关费用。

绩效目标：增强各地之间的交流，丰富乡村振兴干部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展现乡村振兴工作者的精神面貌，提高共同奋斗和相互合作的团队意识。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该项目绩效自评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支出12.17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增强各地之间的交流，丰富乡村振兴干部群众精神文化生

活，展现乡村振兴工作者的精神面貌，提高共同奋斗和相互合作的团队意识，激励广大干部群众以饱满的热情投身于乡村振兴发展，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增强各地之间的交流，丰富乡村振兴干部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展现乡村振兴工作者的精神面貌，提高共同奋斗和相互合作的团队意识。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活动包括宣传策划、舞台搭建、展位搭建、场景布置、文艺节目排练、游戏物料、后勤车费餐费、乡镇组建方队等费用，财政预算 23.9 万元。

资金分配方式：要求解决宣传策划、舞台搭建、展位搭建、场景布置、文艺节目排练、游戏物料、后勤车费餐费、乡镇组建方队等费用。

主要用途：做好舞台节目总统筹，由活动第三方策划公司指点专人做好“总导演”角色，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广旅体局积极协助配合。做好开幕式节目彩排，及时查漏补缺，优化和提升节目效果。活动现场宣传报道，邀请媒体开展现场直播和新闻采集，全方位宣传报道此次丰收节活动。做好现场维稳工作，安排专人在停车区、入口区、活动区域等做好引导和服务，确保丰收节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绩效目标：通过举办农民丰收节活动，突出农民主角，增强互动体验感，开展系列助农活动，落实惠农政策，促进农业产业发展新高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该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支出 23.9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依据《新丰县 2023 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方案》要求，新丰县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新丰味”点亮广州塔。新丰县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的创建，将进一步整合当地的农业产业资源，赋能新丰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农产品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有助于提升新丰农业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实现农产品的无形增值。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丰收节成员单位按照《丰收节活动筹备工作任务分工表》，积极配合和落实活动分配的各项任务，有效推进活动前后有序开展，一是加强横向沟通，通过召开工作协调会，现场调度会加强与各成员单位的沟通协调，建立与县文广旅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县供电局、县通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着力解决落实主会场舞台节目、医疗救助、治安维稳、用电、信号保障等工作。加强纵向沟通，加强与黄礲镇雪峒村主会场的沟通，经常派出工作组到雪峒村实地踏勘，在主会场共同参与解决实际问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聚焦农产品品牌创建及农产品参展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聚焦农产品品牌创建及农产品参展项目，财政预算 4.5 万元。

资金分配方式：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文件《关于扎实推进 2020 年全省“12221”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粤农农〔2020〕1 号，科学制定本地区特色农产品品牌发展规划，引导农业品牌发展合理布局，着力培育一批特色优势区域公用品牌。

主要用途：用于品牌宣传与现场推介活动、参加国家、省、市各级举办的农产品博览会或农产品交易会的产品损耗等相关费用。

绩效目标：为推动新丰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构建高效农产品产销体系，拓宽农产品流通渠道，促进农产品产区和销区密切对接，助推我县优质农产品“走出去”，实现农业高质量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该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支出 4.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为推动新丰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构建高效农产品产销体系，拓宽农产品流通渠道，促进农产品产区和销区密切对接，助推我县优质农产品“走出去”，实现农业高质量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实施农业品牌发展战略，强化农业品牌建设运行管理。多渠道整合资源，着力推动以“粤字号”为引领，加快形成以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为核心的农业品牌格局。择优遴选核心企业培育品牌营销主体，按照“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品牌化营销、市场化运作”的要求，通过品牌注册、标识设计、标准控制、使用授权等措施，依法依规，保护品牌。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22〕86 号），下达新丰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项目 10 万元。

资金分配方式：项目总预算 38 万元，要求解决财政资金 10 万元，广东省聚园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自筹资金 28 万元。

主要用途：冷库建设项目在农产品的整个流通环节，主要用于低温储存、低温加工等，以延长农产品的存放时间，提高农产品品质，并加大限度地提高农产品的附加值。温度越低的环境中，农产品自身的营养消耗就越小，病虫害危害也越小，那农产品的品质保鲜时间也就越长了，所以有很大必要建造一个农产品冷库，提高储存时间及其保证农产品的新鲜度。广东省聚园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主营是肉鸽的养殖、销售，提供：家禽、家畜屠宰；冷库为减少肉鸽的营养价值流失的同时，也降低了肉鸽的损耗。

绩效目标：如期完成外围墙及基础设施建设，组织筹备各种建筑材料到位，安装冷冻库各项设施和安装电线并试行产品。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该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支出 10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依据《全市乡村振兴“3510”工程有关文件》精神，鼓励建设农产品产地田头预冷库和低耗节能型冷库，改善冷链运输车辆装备配置，进一步提升我县农产品冷链物流行业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如期完成冷冻库各项设施和电线的安装并试行产品，带动越来越多的冷库项目投入建设与使用，在政策与市场的良性环境带动下，未来我国农产品的品质及流通率将显著提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22〕86 号）下达我局新丰县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资金 48 万元，用于第三方技术服务费用支出。主要用途用于：1. 收集资料，制定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参考清单 2. 设置踏查路线和踏查点，踏查记录农业外来入侵物种发生情况 3. 准样地设置与调查 4. 整合有关部门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成果，汇总报送普查统计数据 5. 标本采集制作、鉴定和图像拍摄 6. 质量控制等。

完成绩效目标：完成全县农业外来入侵植物、病虫害和水生动物物种实地调查工作，掌握农田生态系统、渔业水域等区域外来入侵物种的种类数量、分布范围、发生面积、危害程度等基本情况；完成普查资料数据汇总、分析和上报，分析全县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状况及危害趋势报告，形成入侵物种名录清单、数据库、标本库等普查成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分三期支付，第一期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支付 14.4 万元，第二期完成新丰县农业外来入侵物种踏查调查，并提交系统后 20 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40%，支付 19.2 万元，第三期完成全部项目，提交普查报告并通过验收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支付 14.4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共设置踏查点 147 个（植物 64 个、病虫害 57 个、水生动物 26 个）；共设置 63 个标准样地和采样点（植物 46 个、病虫害 9 个、水生动物 8 个）；共发现 91 种外来入侵物种（植物 63 种、病虫害 20 种、水生动物 8 种），完成了绩效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的技术服务费，依托第三方技术单位完成我县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任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补助项目—2023 年新丰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温慧雯

联系电话: 0751-2295701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资金额度：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22〕86 号），下达新丰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补助项目 88.5 万元。

资金分配方式：通过招投标确认第三方服务单位，成交金额 85.5 万元。

主要用途：

1. 负责制定《2023 年新丰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补助项目实施方案》
 2. 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区域的排查，动态更新耕地分类管理数据库种植与安全利用现状情况
 3. 完成严格管控类耕地的种植结构调整与大田实验
 4. 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进行技术指导与措施实施
 5. 完成农产品及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和效果评估
 6. 高质量完成台账填报和建立项目实施台账，更新我县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清单
 7. 完成项目的全过程的质量控制，接受甲方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抽查、检查和审核。
 8. 确保数据安全和保密
 9. 成果的交付与项目验收
- 绩效目标：方案覆盖率 100%、措施到位率 100%、台账管理

率 10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3%以上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该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共分为四期支付，其中第一期支付 25.65 万元，第二期支付 17.1 万元，第三期支付 17.1 万元，第四期支付 25.65 万元，共支付 85.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工作达到方案覆盖率 100%、措施到位率 100%、台账管理率 100%，依据核算方法，核算出新丰县 2023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 100%，超额完成了新丰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3%以上的目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主要通过完成新丰县受污染耕地灌溉水质监测、安全利用现状排查、农产品和土壤的协同监测、安全利用措施的实施、严格管控类耕地的管控措施落地、水稻品种筛选的大田试验等工作，形成了《灌溉水及底泥采样记录表》、《耕地现场核实记录表》、《采样现场记录表》和《需调查耕地核实表》等相关文件，编制了安全利用台账和工作总结报告，完成了各项工作内容。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1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基层农技人员培训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1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基层农技人员培训资金共 6.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农技人员培训尾款。完成了培训农技人员 80 名的绩效目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得分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已支出 6.6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了 80 名农技人员的培训任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培训，通过农技人员培训，有效提高农技人员的专业业务知识，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为农技服务提供人才支撑。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一、二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慧雯

联系电话：0751-229570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一、二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的通知》（韶财农〔2022〕120 号），下达我县农技推广资金 16 万元。

资金分配方式：根据实施方案实施

资金建设内容：

（一）农业科技示范基地补助 3 万元。建设 2 个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每个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补助 1.5 万元。

（二）提升基层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建设 8.4 万元。主要用于农技人员参加异地脱产培训和农技人员、新型经营主体、种植大户参加各类技术培训和观摩培训的费用，包括培训的教材、场地租金、食宿、交通差旅、聘请授课老师劳务费、培训费用等。

（三）其他 4.6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技术专家的补助，印刷资料、标牌制作、制度建设、宣传发动及工作考评、方案评审、项目检查验收、项目审计等费用。

绩效目标：建设不少于 2 个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农技人员培训不少于 28 人，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10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资金自评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已支出 6.65 万元，剩余资金正在打资金报告。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建设 2 个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农技人员培训 6 人，能预期完成剩余培训任务。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技推广项目建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2023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罗琳宇

联系电话：0751-2254965

填报日期：2024.3.10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结转资金38万元，2023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到位资金1113.15万元，此次资金支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主要用于打擂比武项目、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2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自评分数99分。

2023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自评分数93.6分。

（二）资金支出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2022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到位资金38万元，到位率100%。2023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到位资金1113.15万元，到位率100%。

2. 预算执行率：2022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全年执行数3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2023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全年执行数1075.56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是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以下问题：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支出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资金支出符合实施方案；资金拨付按照财政资金相关审批程序和手续办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按照财政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5. 资金项目管理情况：按照正常的项目流程实施，包含项目设计、工程造价、项目监理、项目施工、项目结算等。

6.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验收组和财政评审中心核查工程量，根据各自然村筹集的资金总量，按 1:1 的比例拨付项目配套奖补资金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2 年新丰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全部完成了绩效表上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提高安全水平、出行更便捷程度，农村公路改造完成后，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安全防护水平，提高出行便捷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效的改善了各村贫穷落后的面貌，增强了各村村民的幸福感、使各村的村容村貌有了较大的提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实施项目的各村村民对所实施的项目满意度均达到 96%。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暂无存在的问题。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乡村振兴专项业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罗琳宇

联系电话：0751-2254965

填报日期：2023. 3. 17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我办到位乡村振兴专项业务费10万元，主要内容是保障乡村振兴办的正常运转，不断提高服务群众水平，解决交通、差旅、开会培训、印刷等方面的支出，举办业务知识培训会，提高业务员的业务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年我办到位乡村振兴专项业务费95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到位情况：2023年我办到位乡村振兴专项业务费到位率100%。

2. 预算执行率：2023年乡村振兴专项业务费资金全年执行数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是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以下问题：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支出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资金支出符合实施方案；资金拨付按照财政资金相关审批程序和手续办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按照财政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暂无存在的问题。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罗琳宇

联系电话：0751-2254965

填报日期：2024.3.6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到位资金 7900 万元，此次资金支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主要用于新丰县坳头村至龙江村人居环境连片整治（二期）工程、宝龙桥项目、打擂比武项目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自评分数 97.5 分。

（二）资金支出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到位资金 7900 万元，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旅结合项目全年执行数 783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是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以下问题：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支出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资金支出符合实施方案；资金拨付按照财政资金相关审批程序和手续办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按照财政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新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

旅结合项目全部完成了绩效表上的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安全水平、出行更便捷程度, 农村公路改造完成后, 消除安全隐患, 提高安全防护水平, 提高出行便捷度,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效的改善了各村贫穷落后的面貌, 增强了各村村民的幸福感和使各村的村容村貌有了较大的提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实施项目的各村村民对所实施的项目满意度均达到 96%。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暂无存在的问题。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
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罗琳宇

联系电话：0751-2254965

填报日期：2024.3.6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新丰县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到位资金12300万元，此次资金支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主要用于新丰县回龙“两茶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垦造水田、应急装备救援、农村生活污水、新丰县黄礫雪梅至马头板岭下公路新建工程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3年新丰县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自评分数97.5分。

（二）资金支出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新丰县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到位资金12300万元，到位率100%。

2. 预算执行率：新丰县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全年执行数122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是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以下问题：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支出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资金支出符合实施方案；资金拨付按照财政资金相关审批程序和手续办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严格按照财政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五）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新丰县人居环境整治及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全部完成了绩效表上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安全水平、出行更便捷程度, 农村公路改造完成后, 消除安全隐患, 提高安全防护水平, 提高出行便捷度,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效的改善了各村贫穷落后的面貌, 增强了各村村民的幸福感、使各村的村容村貌有了较大的提升。项目实施建成后将有利于城市景观提升, 完善城市路网、解决城区交通需求, 缓解城区交通压力, 对推动新丰县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同时, 该项目还会带动一定的经济效益, 建成后将进一步加快投资的步伐, 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促进我县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实施项目的各村村民对所实施的项目满意度均达到 96%。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暂无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化 管理股 农机购置补贴中央资金转移支付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农机购置补贴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化
管理股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郑龙颂

联系电话：0751-226672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新财农〔2022〕5号下达我县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80万元，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开始使用，结转到2023年12.893万元。根据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安排及绩效目标表要求我县农作物耕种收率提升0.6个百分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2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2022年度调剂使用2023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2.893万元，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我局已受理农机购置补贴申请34份，受益户数34户，补贴机具26台，涉及农机购置补贴资金4.967万元，资金使用率38.52%。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3年我县根据广东省2021-2023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进行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落实中央强农惠农、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努力做好农业机械化的引进、示范、推广、应用、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对符合要求的农户购置机具进行补贴，完成当年度下达的购置机具数量和购机户数，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为促进我县农业机械化事业的发展，发挥农机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大作用。根据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绩效目标表要求

我县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高 0.6 个百分点。2023 年我县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48.97 %）比上一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46.49%）提高 2.48 个百分点，受益户数 34 户，补贴机具 36 台，均按任务清单要求完成补贴台数和户数。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我县农机购置补贴严格按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要求和省级 2021-2023 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进行资金管理和使用，不存在以下问题：（1）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资金支出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超范围支出）；（3）资金未独立专账核算或存在其他会计核算问题；（4）资金支出不符合实施方案 / 年度资金使用方案；（5）资金拨付缺少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手续；（6）财务资料不完整，管理不规范；（7）贫困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不符合国家规定，超项目范围统筹整合使用资金。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化 农机购置补贴中央资金转移支付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农机购置补贴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郑龙颂

联系电话：0751-226672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韶财农〔2023〕10号下达我县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是26万元，根据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安排及绩效目标表要求我县农作物耕种收率提升0.6个百分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2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度下达我县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6万元。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我局已受理农机购置补贴申请5份，受益户数5户，补贴机具5台，涉及农机购置补贴资金6.44万元，资金使用率24.77%。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3年我县根据广东省2021-2023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进行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落实中央强农惠农、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努力做好农业机械化的引进、示范、推广、应用、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对符合要求的农户购置机具进行补贴，完成当年度下达的购置机具数量和购机户数量，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为促进我县农业机械化事业的发展，发挥农机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大作用。根据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绩效目标表要求我县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高0.6个百分点。2023年我县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48.97%）比上一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46.49%）提高2.48个百分点，受益户数5户，补贴机具5

台，均按任务清单要求完成补贴台数和户数。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我县农机购置补贴严格按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要求和省级2021-2023 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进行资金管理和使用，不存在以下问题：（1）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资金支出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超范围支出）；（3）资金未独立专账核算或存在其他会计核算问题；（4）资金支出不符合实施方案 / 年度资金使用方案；（5）资金拨付缺少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手续；（6）财务资料不完整，管理不规范；（7）贫困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不符合国家规定，超项目范围统筹整合使用资金。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 X852 线遥田半陂至大埔（佛冈交界）
段改建工程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建高标准农田 81 亩，项目到位资金 119109 元，主要用于支付该项目的设计、施工、监理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 根据自评，该项目得分 97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项目已完工，完成资金支出 119108.74 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 81 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并验收，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马头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珊珊

联系电话: 2266632

填报日期: 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分解下达 2022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粤农农函〔2021〕1020 号）文件设立，主要新建 6000 亩高标准农田，在项目建设灌排沟渠、田间道路等农田设施，2023 年下达资金 403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成资金支出 215.7 万元，支出率 53.5%。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并验收，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沙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分解下达 2022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粤农农函〔2021〕1020 号）文件设立，主要新建 6000 亩高标准农田，在项目建设灌排沟渠、田间道路等农田设施，2023 年下达资金 378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成资金支出 218.9 万元，支出率 57.9%。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并验收，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韶关市新丰县农田基础设施因灾损毁
修复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依据《《关于做好农田基础设施因灾损毁修复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农农办〔2021〕148号）》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复县域内因灾损毁的农田水利设施。2023年下达资金399353.1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施工、监理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到位资金399353.1元，已支出资金399353.1元，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黄礪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关于分解下达 2023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粤农农〔2023〕5 号)》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为通过改造提升 3800 亩高标准农田，完善项目区农田水利设施，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水平。2023 年下达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5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施工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 97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支付资金 51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项目建设，及时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黄礪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关于分解下达 2023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粤农农〔2023〕5 号)》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为通过改造提升 3800 亩高标准农田，完善项目区农田水利设施，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水平。2023 年下达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6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设计、施工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 97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支付资金 264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项目建设，及时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黄礫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关于分解下达 2023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粤农农〔2023〕5 号)》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为通过改造提升 3800 亩高标准农田，完善项目区农田水利设施，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水平。2023 年下达省级涉农资金 227.8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项目施工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 95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支付资金 78.69 万元，支出率 34.5%。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项目建设，及时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新丰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是对我县耕、园、林、草等地类进行取土测试等工作，以及出具成果报告。2023年下达10万中央耕地建设与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采样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得分为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成10万元的支付，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成469个外业样点的采样工作，完成188个样点的检测工作，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新丰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文件设立，主要建设内容是对我县耕、园、林、草等地类进行取土测试等工作，以及出具成果报告。2023年下达100万省级涉农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采样、检测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得分为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成100万元的支付，支出率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成469个外业样点的采样工作，完成188个样点的检测工作，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农撂荒复耕及配套设施
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珊珊

联系电话：2266632

填报日期：2024/3/20

一、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灌排沟渠、引水陂头等小型水利设施，2023年下达1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项目设计、施工等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得分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目前已完成债券资金支出1000万元，支出进度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目前子项目已完工，部分工程已完成验收，及时完成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春丽

联系电话：2266720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2023年度符合发放人数共6人，总共发放资金为85.09632万元，项目完成率达到99.69%。已对2023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发放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2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度共支出85.09632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计发条件，按时足额准确地将死亡抚恤金一次性发放到其家属手中，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妥善解决本年度死亡人员家属的生活困难问题。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保持稳定、促进和谐的原则，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死亡人员家属的关心，立足我县实际，积极稳妥的解决好死亡人员家属生活困难问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人才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春丽

联系电话：2266720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2023年度符合发放人才专项经费共2人，总资金为21.623191万元，完成进度达100%。已对2023年度人才专项经费发放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1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度共支出21.623191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计发条件，按时足额准确地发放完2023年度人才专项经费，有效得保障人才生活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妥善解决并提高本年度人才的生活水平。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保持稳定、促进和谐的原则，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退休人员的关心，立足我县实际。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春丽

联系电话：2266720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2023年度符合发放人数共60人，总共发放资金为16.990782万元，项目完成率达到100%。已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发放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2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度共支出16.990782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计发条件，按时足额准确地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到其本人手中，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根据机关养老改革上线前调资文件设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启动前待遇差额补发项目，按规定足额发放待遇、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完成。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记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春丽

联系电话：2266720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2023年度符合发放人数共1人，总共发放资金为7.01487万元，项目完成率达到100%。已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记发放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2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度共支出7.01487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计发条件，按时足额准确地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记发放到其本人手中，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设立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记项目，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补助县级
配套资金

提前下达省级财政 2023 年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资金
市级财政 2023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离岗基层老兽医
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春丽

联系电话: 2266720

填报日期: 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韶关市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韶农〔2020〕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离岗基层老兽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22〕73号）、《关于下达2023年度离岗基层老兽医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韶财农〔2023〕64号）文件精神，2023年新丰县离岗基层老兽医符合计发条件的183人，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由省、市、县三部分组成，2023年项目金额共141.042万元（其中：省54.46万元、市34.97万元、县51.612万元）。确保按时足额将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发放到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手中，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解决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问题。目标在年底前项目完成及时率及发放率达10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1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度共支出95.005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计发条件，按时足额将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发放到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手中，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解决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问题。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妥善解决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问题。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尊重历史、保持稳定、促进和谐的原则，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离岗基层老兽医的关

心，立足我县实际，积极稳妥的解决好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问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截止到 2023 年底为止，市配套 13.33 万元、县配套 22.43 万元的资金未拨付成功。主要原因是：按中央关于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等的新政要求，老兽医补助需发放至个人社保卡账户。因此次社保卡发放为首次，银行未能在年底前将跨行资金 35.76 万元代发到老兽医社保卡账户。

三、改进意见

按要求拨付资金。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春丽

联系电话：2266720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2023年度已办理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共4人，总资金为15.359256万元，完成进度达100%。已对2023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的职工医疗保险至规定年限趸交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3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本年度共支出15.359256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按照计发条件，按时足额准确地趸交完2023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的职工医疗保险至规定年限，有效得保障退休人员医疗待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妥善解决本年度退休人员的医疗待遇保障问题。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保持稳定、促进和谐的原则，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退休人员的关心，立足我县实际，积极稳妥的解决好退休人员医疗保障问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省级财政 2022 年第二批农业救灾应急资金
防汛救灾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志可

联系电话：2266706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省级财政 2022 年第二批农业救灾应急资金防汛救灾项目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12.153717 万元，主要用途为丰城街道松园村 38 亩水毁农田清淤，通过项目实施达到降低不良天气对农业生产的影响，支持做好农业救灾复产工作的目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自评，该项目分数为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支付资金 12.153717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项目建设，及时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农村综合改革-2023 年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俞蕾

联系电话：0751-229570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粤农农规〔2020〕3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韶府办发函〔2021〕71号）等文件精神要求，要加强当地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工作的进程，设立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专项经费是确保工作顺利开展的基础保障。

2023年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专项经费资金额度为2.7万元，资金已于2023年下达，支出进度为100%。资金主要用于宅基地印制资料、各类培训会议和下乡开展工作检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以完善宅基地管理制度为重点，在保障和维护农民宅基地权益的基础上，健全宅基地管理体制机制，加强宅基地管理，全面提升我县农村宅基地管理水平，助推乡村振兴。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进度为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预期绩效目标。截止2023年12月底，全县已累计审批《农村宅基地批准书》845宗，其中2023年已完成审批

484宗，我县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工作更加高效、规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新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体系建设项目 (含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2023 年新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黄鸿彬

联系电话: 0751-2266286

填报日期: 二〇二四年三月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新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体系建设项目（含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2023年新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项目资金总额155.98万元，主要用于县级监管与检测能力建设、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监督检查和农安信用、网格化监管体系建设等方面支出，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监测样本量435批次，未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培训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人员160人次以上。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新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体系建设项目（含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资金140.98万元，2023年新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项目经费15万元，共计155.98万元。已于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155.74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完成目标县级农产品定量检测样品数量 ≥ 400 批次；监督检查问题发现率大于等于1%；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培训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人员160人以上；被抽检群众满意度 $\geq 95\%$ ；建设镇级检测站数量2个。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新丰县沙田镇、黄磔镇检测站采购 39.73 万元。建成布局合理、职能明确、运行高效的沙田镇、黄磔镇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站。检测设备齐全，达到按照国家或农业农村部的快速检测标准，满足对镇（街）内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的需要，配备合格证开具设备，已投入使用。

(2) 根据 2023 年韶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县级方案，委托符合资质的第三方对 2023 年新丰县种植业、养殖业、水产品进行定量检测和监督检测 39.8 万元，有效保障农产品安全，并及时发现问题，对问题产品提供有效执法依据，阻止问题农产品流出市场，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3) 县级检测机构“双认证”培训（农检中心）及县级监测站农检站采购检测耗材、设备更新（维护）费用 25 万元。

(4) 2023 年新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承诺达标合格证追溯及农安信用工作 32.85 万元。开展对乡镇网格员、农业经营主体培训班、采购承诺达标合格证电子标签 130 万张、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的衔接试点专项应用指导、推进完成农安信用评价考核及完成“农安信用+”应用示范片，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应用，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1 年新丰县红火蚁秋季防控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第三批）-红火蚁防控资金下达我县83.5万元，通过竞争性磋商选定广东华腾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合同金额83.2万。83.2万用于实施秋季统一防控面积1.5万亩，项目区红火蚁发生区疫情防治处置率达90%以上。培训人员50人次，印发宣传资料教材300份以上。剩余0.3万用于制作红火蚁防控宣传背胶375份，结合日常下乡派发给各镇（街）农户，2023年资金支出50.22万元，资金支出率10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此笔资金已于2023年5月31日前支出完毕。

2. 已按绩效目标要求完成，实施秋季统一防控面积1.5万亩，项目区红火蚁发生区疫情防治处置率达90%以上。培训人员50人次，印发宣传资料教材300份以上；未发生红火蚁攻击蜇刺人员死亡事故；疫情应急处置率达到90%以上；有效遏制红火蚁疫情快速蔓延态势，避免出现红火蚁恶性伤害人畜事件和造成大面积弃耕。

3. 资金用于统一防控、技术示范指导、培训、印发宣传资料教材等相关工作。

（三）无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冬种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2 年冬种项目总预算 40.3560 万元，实际支出 40.356 万元，结余 0.3246 万元待财政收回。补贴标准：粮食作物。冬种粮食作物面积达到 50 亩以上（含 50 亩），按照 300 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冬种粮食作物包括小麦、马铃薯、蚕豌豆等），冬种油菜面积达到 150 亩以上（含 150 亩），按照 150 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支出完毕。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本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合法合规。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和其他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粮食生产补助项目
(晚造扩种)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晚造扩种项目总预算 68.5021 万元，其中 34.04 万元从 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粮食生产补助项目支出，在晚造种植期间（7 月 1 日-8 月 30 日）扩种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大豆、番薯）的农户/经营主体。其中扩种水稻、大豆的面积需达到 10 亩以上（包含 10 亩），补贴标准为 300 元/亩；扩种玉米、番薯的面积需达到 50 亩以上（含 50 亩），补贴标准为 200 元/亩。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已于 2023 年 4 月支出完毕。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已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在晚造种植期间（7 月 1 日-8 月 30 日）扩种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大豆、番薯）的农户/经营主体。其中扩种水稻、大豆的面积需达到 10 亩以上（包含 10 亩），补贴标准为 300 元/亩；扩种玉米、番薯的面积需达到 50 亩以上（含 50 亩），补贴标准为 200 元/亩。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新丰县撂荒耕地复耕复种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0751-2267778

填报日期：2024.3.1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县级涉农统筹资金 246.3752 万元，2023 年支出资金 5.39 万元，用于完成我县耕地撂荒面积 19222.2 亩。补贴标准为复耕撂荒耕地每亩给予 500 元补助。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4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 7 月 30 日前 5.39 万元已支出完毕。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我县耕地撂荒面积 19222.2 亩，同时带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减少农民开荒成本。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0751-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下达给我县141.56万元，用于完成省下达的2022年撂荒复耕复种任务3539亩。补贴标准为复耕撂荒耕地每亩给予500元补助。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9月6日根据镇（街）提交的资料已发放15.985万元，剩余31.325万元待上级收回。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省下达的撂荒任务3539亩，同时带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减少农民开荒成本。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暂无。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轮作休耕制度试点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本资金用于完成双季稻轮作面积 3239 亩。项目区域优先选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实施，选择 2022 年早造+晚造+冬种连片种植 50 亩以上的地块，试点区域主要设在马头镇、黄磔镇、遥田镇、沙田镇等镇，分别是马头镇福水村和层坑村 460 亩，实施主体为深圳市农科蔬菜科技有限公司；马头镇秀坑村 300 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城丰蔬菜贸易有限公司；黄磔镇营盘村 443、下黄村 60 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丰农高山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黄磔镇秋峒村 400 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周氏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黄磔镇秋峒村 423 亩、高群村 200 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景锋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遥田镇江下村 58 亩、竹岭村 165 亩、半陂村 81 亩、维新村 90 亩，实施主体为广东瑞丰农业有限公司；遥田镇维新村 150 亩，实施主体为遥田现代家庭农场；遥田镇江下村 135 亩，实施主体为种植大户丘仕强；沙田镇白楼村 108 亩、咸水村 70 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臻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96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下达 48.62 万元，到位情况为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按照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轮作休耕制度试点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对晚稻和冬种生产环节中的物化及社会化服务进行补助，包

括购买种子、农药、肥料以及拖拉机打田、机械化收割、无人机喷药等。目前已完成建设，资金使用率为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本资金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合法合规。

4.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和其他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3 年春耕工作现场推进会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3 年春耕工作现场推进会项目总预算 1.4388 万元，主要用于 30 亩拖拉机打田 6500 元、制作 20 米 5 条横幅 1600 元、农机具租赁费 2500 元、矿泉水 288 元、7 卓餐费 3500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支出完毕。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已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用于 30 亩拖拉机打田 6500 元、制作 20 米 5 条横幅 1600 元、农机具租赁费 2500 元、矿泉水 288 元、7 卓餐费 3500 元。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新丰县粮食生产补助项目（晚造扩种）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0751-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2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晚造扩种项目总预算 68.5021 万元，其中 34.4621 万元从 2023 新丰县粮食生产补助项目支出，在晚造种植期间（7 月 1 日-8 月 30 日）扩种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大豆、番薯）的农户/经营主体。其中扩种水稻、大豆的面积需达到 10 亩以上（包含 10 亩），补贴标准为 300 元/亩；扩种玉米、番薯的面积需达到 50 亩以上（含 50 亩），补贴标准为 200 元/亩。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已于 2023 年 4 月 31 日前支出完毕。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已按照绩效目标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在晚造种植期间（7 月 1 日-8 月 30 日）扩种粮食作物（水稻、玉米、大豆、番薯）的农户/经营主体。其中扩种水稻、大豆的面积需达到 10 亩以上（包含 10 亩），补贴标准为 300 元/亩；扩种玉米、番薯的面积需达到 50 亩以上（含 50 亩），补贴标准为 200 元/亩。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新丰县撂荒耕地复耕复种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0751-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70万元，用于完成2023年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补贴标准为复耕撂荒耕地每亩给予500元补助。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94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12月根据各镇（街）提交的资料已发放69.379万元，剩余0.621万元因不够支付2023年剩余撂荒耕地整治项目资金待乡镇交齐资料后统筹2024年资金进行补助。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我县耕地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任务，同时带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减少农民开荒成本。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韶关市新丰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廖珊珊

联系电话: 0751-2267778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韶关市新丰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项目总投资793.332万元，其中财政资金659.7万元，自筹计划投资133.632万元。项目以马头镇、黄礮镇、沙田镇、遥田镇为实施重点。拟在推广秸秆翻埋、碎混、旋耕等科学还田利用技术模式，打造秸秆沃土样板的同时，重点打造秸秆离田能源化利用模式，即将水稻和玉米等秸秆与林业、绿化废弃物等协同利用，开展秸秆颗粒成型燃料化利用，建立相关产业链，全方位推动我县秸秆综合利用率和产业化利用水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一是**推进秸秆科学还田；**二是**建立完善秸秆收储运体系；**三是**秸秆离田产业化利用建设；**四是**开展监测评价工作；**五是**加强秸秆资源台账建设；**六是**技术集成、打造典型模式；**七是**宣传培训。

目前，县农业农村局已编写项目实施方案，经县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并进行了印发。已通过广东省中介超市挂网选取技术服务单位（广东省农科院资环所），已按实施方案开展了相关采样监测等工作。已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选取项目中标方（联合体中标），已与中标方签订合同，中标方的项目实施方案已通过专家评审。正在进行秸秆燃料化利用仓储、加工厂房建设，厂房选址在广东省新丰县马头镇军三村第六小组凹背地段，计划建设面积4120平方米，已完成土方测量和厂房相关设计。目前厂房正在搭建中，预计在2024年12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目前已支出 193.7838 万元，该项目需要跨年并结合农时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建设。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需要跨年并结合农时实施，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耕作休耕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珊珊

联系电话：2267778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0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6月30日制定双季稻轮作试点实施方案，选择2023年上造已种植早稻，且2023年晚造确定继续种植晚稻的区域实施项目，支持项目实施主体开展冬种油菜或紫云英，项目区开展冬种油菜或紫云英面积不少于3941亩。分别是马头镇张田坑村300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炜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马头镇潭石村70亩，实施主体为农户李剑叶；沙田镇善塘村110亩、咸水村90亩、白楼村50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臻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沙田镇下埔村100亩，实施主体为广东宝集农业有限公司；沙田镇下埔村100亩、叶屋村75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万鸿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沙田镇羊石村100亩，实施主体为韶关市辉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遥田镇维新村81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遥田镇现代家庭农场；遥田镇竹岭村165亩、维新村159亩、半陂村108亩、茶江村19亩，实施主体为广东瑞丰农业有限公司；遥田镇江下村138亩、半陂村119.5亩，实施主体为新丰源农业有限公司；遥田镇大马村200亩，实施主体为韶关市绿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遥田镇旗寮村57.5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遥田镇汇民家庭农场；遥田镇大马村53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梅源特色农业开发专业合作社；黄礫镇雪峒村150亩，实施主体为广东省云髻梁品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黄礫镇梁坝村220亩、高群村120亩、秋峒村330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景锋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黄礫镇营盘村443亩、茶峒村74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丰农高山生态农业

发展有限公司；黄礫镇秋峒村 359 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周氏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回龙镇古塘村 150 亩。实施主体为新丰县回龙镇鹏晨农场。

截止目前已支出 52.49762 万元，结余 6.62238 万元待项目验收后拨付。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下达 59.12 万元，到位情况为 100%。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意见。